

证券代码：870113

证券简称：光谷防务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西安光谷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股票发行方案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西安光谷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西安光谷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7-033）。根据股转公司的反馈意见，现对原股票发行方案中的募集资金用途所涉信息、流动资金测算依据事项进行细化和补充，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一、对原发行方案“（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及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之“1、偿还光谷防务银行贷款 500 万元”部分进行以下修订：

修订前：

1、偿还光谷防务银行贷款 500 万元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到期日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交通银行西安城东支行	500 万元	2017.10.23	500 万元

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与交通银行西安城东支行贷款 500 万并签订相关贷款合同，导致资产负债率及相关财务费用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降低。为提高公司资本实力及抗风险能力，公司拟定向发行

并将募集资金部分用于偿还光谷防务银行贷款 500 万元。

修订后：

1、偿还光谷防务银行贷款 500 万元

贷款银行	贷款期限	贷款类型	贷款金额	贷款用途	贷款利率	到期日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交通银行西安城东支行	2016.10.25-2017.10.23	保证	500 万元	经营周转	5.0025%	2017.10.23	500 万元

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与交通银行西安城东支行贷款 500 万并签订相关贷款合同，导致资产负债率及相关财务费用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降低。为提高公司资本实力及抗风险能力，公司拟定向发行并将募集资金部分用于偿还光谷防务银行贷款 500 万元。

二、对原发行方案“（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及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之“2、对全资子公司柯蓝电子认缴的注册资本予以部分实缴 450 万元”部分进行以下修订：

修订前：

2、对全资子公司柯蓝电子认缴的注册资本予以部分实缴 450 万元

项目	注册资本	认缴注册资本	拟使用募集资金进行部分实缴
柯蓝电子	5100 万元	4100 万元	450 万元

（1）对全资子公司柯蓝电子认缴的注册资本进行部分实缴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公司希望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部分用于对全资子公司柯蓝电子认缴的注册资本进行部分实缴，通过加大对柯蓝电子的资金投

入，以支持其技术及业务的进一步开拓。

(2) 用于实缴的注册资本金所涉募集资金投入使用明细测算

实缴的注册资本金所涉募集资金共计 45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柯蓝电子的两笔贷款，分别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的贷款 150 万、陕西文化产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贷款 300 万。

用于实缴的注册资本金所涉募集资金投入明细如下：

项目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到期日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柯蓝电子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150 万元	2017.11.20	450 万元
	陕西文化产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0 万	2017.12.28	

修订后：

2、对全资子公司柯蓝电子认缴的注册资本予以部分实缴 450 万元

项目	注册资本	认缴注册资本	拟使用募集资金进行部分实缴
柯蓝电子	5100 万元	4100 万元	450 万元

(1) 对全资子公司柯蓝电子认缴的注册资本进行部分实缴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公司希望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部分用于对全资子公司柯蓝电子认缴的注册资本进行部分实缴，通过加大对柯蓝电子的资金投入，以支持其技术及业务的进一步开拓。

(2) 用于实缴的注册资本金所涉募集资金投入使用明细测算

实缴的注册资本金所涉募集资金共计 45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柯蓝电子的两笔贷款，分别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的贷款 150 万、陕西文化产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贷款 300 万。

用于实缴的注册资本金所涉募集资金投入明细如下：

项目	贷款银行	贷款期限	贷款类型	贷款金额	贷款用途	贷款利率	到期日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柯蓝电子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2017.3.31-2018.3.30（其中，2017 年 11 月须还款 150 万元）	保证	150 万元	采购成品及原材料	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0%	2017.11.20	450 万元
	陕西文化产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17.6.29-2017.12.28(其中满 3 个月期限即可提前还款)	保证	300 万	补充流动资金	18%	2017.12.28	

通过募集资金对上述贷款的偿还，有利于柯蓝电子的资金周转，并能够减轻柯蓝电子的财务负担，柯蓝电子的财务结构可得到优化，从而提升了柯蓝电子的整体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上述公司及柯蓝电子银行借款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相符，均系用于主营业务。

截至目前，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购买了一笔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国寿安保基金”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 207,496.67 元，期限为 1 年。该事项已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所通过的《关于授权总经理对使用公司流动资金理财进行审批的议案》，由公司的总经理决策执行。

除上述理财事项外，公司及柯蓝电子不存在将借款用于持有交易

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不存在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此外，上述公司及柯蓝电子的银行借款发生于 2016 年 10 月及 2017 年，系在公司现有房产购置之后。公司也不存在使用上述银行借款投向房地产理财产品、购买住宅类房产或从事住宅房地产开发业务、购置工业楼宇或办公用房、宗教投资等情形。

因此，上述贷款用途，均不存在不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规定的情形。

三、对原发行方案“（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及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之“3、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部分进行以下修订：

修订前：

3、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该部分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整体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6,465,885.03 元，较上年同期-4,391,387.36 元下降 502.68%，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增长速度提高、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公司规模扩大导致的费用支出增加等。

公司所处行业市场需求快速增长，2017 年公司销售规模加大，持续投入技术及产品研发费用，决定了公司对营运资金需求量增大。为提高公司资本实力及抗风险能力，公司拟定向发行并将募集资金部

分补充流动资金。

（2）测算过程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 2 月公布并实施《流动资金贷款暂行管理办法》（2010 年第 1 号）为依据，测算的财务数据取自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流动资金需求量测算公式为：

流动资金需求量=2016 年销售收入*0.4799【(1-2016 年销售利润率 5.93%)*1.25 (1+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 25%)/营运资金周转次数 (2.45)】

其中：营运资金周转次数=360/146.83(【存货周转天数 102.50+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185.07-应付账款周转天数 152.54+预付账款周转天数 13.43-预收账款周转天数 1.63】)

周转天数=360/周转次数

项目	金额（元）
2016 年平均存货余额	15,606,463.67
2016 年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49,501,979.49
2016 年平均应付账款余额	23,225,768.95
2016 年平均预付账款余额	2,044,160.14
2016 年平均预收账款余额	436,029.84
营运资金周转次数	2.45
2016 年营业收入	96,291,894.70
2016 年营业成本	54,813,120.33
2016 年营业利润	4,596,452.37
2016 年营业利润率	4.77%
2016 年销售利润率	5.93%
公司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	25%

项目	次数
存货周转次数=营业成本/平均存货余额	3.51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1.95
应付账款周转次数=营业成本/平均应付账款余额	2.36
预付账款周转次数=营业成本/平均预付账款余额	26.81
预收账款周转次数=营业收入/平均预收账款余额	220.84
营运资金周转次数	2.45
营运资金需求量	46,210,480.27

注：根据目前的业务情况，公司预计 2017 年度的营业收入相比 2016 年度增长 25%，该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仅用于营运资金需求量的预算，不代表公司对未来收入、业绩等的承诺。

根据上述公司测算，如果公司保持 2016 年度营运资金周转效率，则公司 2017 年度营运资金需求量为 46,210,480.27 元。

因此，为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中的 67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可以对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提供有力的支撑，保证公司未来稳定可持续发展，具有必要性与可行性，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以上所涉及的所有财务数据主要基于对公司 2017 年预计业务发展情况进行测算。上述测算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的资金为公司拓展业务规模提供了资金保障，对公司的快速发展起到了极大的促进作用。

修订后：

3、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该部分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整体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6,465,885.03 元，较上年同期-4,391,387.36 元下降 502.68%，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增长速度提高、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公司规模扩大导致的费用支出增加等。

公司所处行业市场需求快速增长，2017 年公司销售规模加大，持续投入技术及产品研发费用，决定了公司对营运资金需求量增大。为提高公司资本实力及抗风险能力，公司拟定向发行并将募集资金部分补充流动资金。

（2）测算过程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 2 月公布并实施《流动资金贷款暂行管理办法》（2010 年第 1 号）为依据，测算的财务数据取自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流动资金需求量测算公式为：

流动资金需求量=2016 年销售收入*0.4799【（1-2016 年销售利润率 5.93%）*1.25（1+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 25%）/营运资金周转次数（2.45）】

其中：

A、营业收入增长率预测

最近两年，公司营业收入及增长率具体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元）	96,291,894.70	61,391,802.95	34,671,909.37
增长率	56.85%	77.06%	——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平均增长率为 66.96%，最近 2 年内最低增长率为 56.85%。

根据公司 2017 年 1-6 月财务报表（未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386,977.15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8.76%，2017 年 1-6 月，公司新的订单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加。

截至目前，公司已实现的销售额约 4500 万元左右。公司客户主要为三大电信运营商、军队、铁路局及电力公司，该类客户通常实行预算管理制度和集中采购制度，在上半年审批当年的年度预算和资产采购计划，在年中或下半年安排招标，发货及验收则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

基于上述情况，结合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已实现订单情况、公司业务开展具体情况，预估公司 2017 年全年收入不低于 12,000 万元，预估公司未来三年营业收入年均增长率为 25%，则未来三年公司预计营业收入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预计）	2018 年度（预计）	2019 年度（预计）
营业收入（元）	120,364,868.38	150,456,085.47	188,070,106.84

上表预测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三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该预计营业收入增长率仅用于营运资金需求量的预算，不代表公司对未来收入、业绩等的承诺。

B、营运资金周转次数的测算

营运资金周转次数=360/146.83(【存货周转天数 102.50+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185.07-应付账款周转天数 152.54+预付账款周转天数 13.43-

预收账款周转天数 1.63】)

周转天数=360/周转次数

项目	金额（元）
2016 年平均存货余额	15,606,463.67
2016 年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49,501,979.49
2016 年平均应付账款余额	23,225,768.95
2016 年平均预付账款余额	2,044,160.14
2016 年平均预收账款余额	436,029.84
营运资金周转次数	2.45
2016 年营业收入	96,291,894.70
2016 年营业成本	54,813,120.33
2016 年营业利润	4,596,452.37
2016 年营业利润率	4.77%
2016 年销售利润率	5.93%
公司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	25%
项目	次数
存货周转次数=营业成本/平均存货余额	3.51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1.95
应付账款周转次数=营业成本/平均应付账款余额	2.36
预付账款周转次数=营业成本/平均预付账款余额	26.81
预收账款周转次数=营业收入/平均预收账款余额	220.84
营运资金周转次数	2.45
营运资金需求量	46,210,480.27

根据上述公司测算，如果公司保持 2016 年度营运资金周转效率，则公司 2017 年度营运资金需求量为 46,210,480.27 元。

因此，为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中的 67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可以对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

提供有力的支撑，保证公司未来稳定可持续发展，具有必要性与可行性，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以上所涉及的所有财务数据主要基于对公司 2017 年预计业务发展情况进行测算。上述测算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的资金为公司拓展业务规模提供了资金保障，对公司的快速发展起到了极大的促进作用。

除上述修订外，《股票发行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上述修订未构成《股票发行业务指南》中规定的重大调整。

公司对因上述修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修订后的《西安光谷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将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特此公告。

西安光谷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1 日